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973
29 January 1999

CHINESE

第三九七三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9年1月29日星期五,下午1时2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阿莫林先生	(巴西)
成员国:	阿根廷	彼得雷拉先生
	巴林	布阿莱先生
	加拿大	杜瓦尔先生
	中国	秦华孙先生
	法国	德雅梅先生
	加蓬	当格·雷瓦卡先生
	冈比亚	贾格内先生
	马来西亚	哈斯米先生
	纳米比亚	安贾巴先生
	荷兰	范瓦尔絮姆先生
	俄罗斯联邦	拉夫罗夫先生
	斯洛文尼亚	蒂尔克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瑟德贝里女士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下午 1 时 2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厄立特里亚与埃塞俄比亚间局势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代表的来信,要求邀请他们参加有关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鉴于在先前的磋商中达成不在会议中作任何发言的谅解,厄立特里亚代表已收回他参加会议的要求。根据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埃塞俄比亚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特塞马先生(埃塞俄比亚)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1999/90,其中载有安理会在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份决定草案的案文。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下列文件:S/1999/32 和 S/1999/43,分别为 1999 年 1 月 12 日和 15 日厄立特里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9/34,1999 年 1 月 11 日厄立特里亚常驻联合国给秘书长的信;S/1999/36 和 S/1999/70,1999 年 1 月 13 日和 25 日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分别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以及 S/1999/63,1999 年 1 月 18 日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转递了欧洲联盟主席于 1999 年 1 月 15 日发表的关于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之间冲突的声明。

我的理解是,安全理事会准备就它面前的决议草案(S/1999/90)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根廷、巴林、巴西、加拿大、中国、法国、加蓬、冈比亚、马来西亚、纳米比亚、荷兰、俄罗斯联邦、斯洛文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226(1999)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1 时 25 分散会